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二〇一一年中期業績公佈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前稱「越秀交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如下：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623,333	571,359
經營成本	6	(188,686)	(217,302)
服務特許權之建造收入		73,901	11,806
其他收入		1,416	22,34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5,361	(10,448)
服務特許權之建造成本		(73,901)	(11,806)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75,869)	(64,988)
本期出售組別的盈利		—	31
營運盈利		365,555	300,993
財務收入		10,100	8,052
財務費用		(44,928)	(29,59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盈利		10,480	8,508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盈利減虧損		75,972	101,564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417,179	389,522
所得稅開支	7	<u>(76,893)</u>	<u>(64,302)</u>
本期盈利		<u>340,286</u>	<u>325,220</u>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254,460	238,133
非控股權益		<u>85,826</u>	<u>87,087</u>
		<u>340,286</u>	<u>325,220</u>
		每股人民幣元	每股人民幣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0.1521</u>	<u>0.1423</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	9	<u>138,069</u>	<u>142,684</u>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盈利	340,286	325,220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虧損) (除稅後)	1,368	(7,665)
匯兌差額	579	(16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42,233</u>	<u>317,388</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256,407	230,301
非控股權益	85,826	87,087
	<u>342,233</u>	<u>317,388</u>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0,408,268	7,740,035
商譽		371,089	302,35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886	89,484
投資物業		9,918	9,918
在建工程		17,243	—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317,618	307,138
聯營公司投資		1,681,784	1,775,17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49,647	147,823
衍生金融工具		9,140	9,140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10	544,870	151,13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638,463	10,532,20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18,773	19,78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152,201	1,154,101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		2,755	24,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790	2,111,929
流動資產總額		2,108,519	3,310,761
總資產		15,746,982	13,842,966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附註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儲備		7,718,568	7,666,262
		<u>7,865,890</u>	<u>7,813,584</u>
非控股權益		1,956,176	1,873,234
		<u>9,822,066</u>	<u>9,686,818</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466,420	1,472,362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158,168	1,100,669
		<u>4,624,588</u>	<u>2,573,031</u>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借款		212,860	582,560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		738,662	773,364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83	2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	306,953	187,477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970	39,492
		<u>1,300,328</u>	<u>1,583,117</u>
總負債		<u>5,924,916</u>	<u>4,156,148</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15,746,982</u>	<u>13,842,966</u>
流動資產淨額		<u>808,191</u>	<u>1,727,6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446,654</u>	<u>12,259,849</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制基準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

除了下列所述之外，本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與收入有關的稅項在中期是按適用於預期每年總收入的稅率作計提。

本集團採用的經修訂準則

下列為本集團須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並與其業務有關的經修改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二〇一〇年五月刊發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採納這些經修改的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但尚未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及並未被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起 或期後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收回相關資產	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〇一一年)	單獨財務報表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〇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的投資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的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在編制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對影響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真實的業績可能與該估計不同。

於編制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對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所做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重要來源均與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下文討論對下一個財政期間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高風險估計及假設。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的計算乃按一特定期間的交通量除以資產整段年期之預測總交通量，根據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攤銷其成本。

本集團在有關資產之整段年期內定期審閱總交通量預測，及倘其認為適當，將會取得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目前，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預測每年交通量之增長率約為0%至92%。增長率的範圍廣闊乃由於本集團若干收費公路及橋樑的交通量已經飽和；而由於廣西的經濟快速發展，預期廣西的一條收費公路的車流量將會有顯著增長。

無形經營權之減值

倘若減值跡象出現，本集團會就無形經營權作出減值檢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價值以使用價值法釐定。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減值虧損。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大陸之所得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之撥備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頗多未能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之期間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盈利可用作對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時，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稅項虧損。倘與其結果與原先之估算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之期間內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所得稅項之確認構成影響。

4 收入

本期所確認的收入為公路及橋樑之路費收入。

本公司董事會已被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和資源分配至不同營運分部。管理層已確定根據董事會審閱報告的營運分部，以制定重要的決策。於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本集團已成立一間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從事建設、管理及經營位於廣西的梧州港赤水圩作業區碼頭一期項目（「梧州港」）。除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分部之外，管理層考慮梧州港為一個港口營運分部（是本集團的一個新營運分部）。

收費公路及橋樑分部仍是主要營運分部，因其為本集團貢獻大部份的收入、經營業績及總資產和負債。港口營運分部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條「營運分部」所要求合資格作為呈報分部的量化起點。因此沒有對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盈利貢獻作出分部分析呈報。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	3,671	(13,5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5)	—
其他	1,775	3,138
	<u>5,361</u>	<u>(10,448)</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包括在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內的開支作以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	21,371	18,962
無形經營權的攤銷	106,361	117,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03	7,230
商譽減值虧損	3,550	2,281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11,278	34,100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營運開支	14,172	14,74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薪酬	55,539	56,163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5,024	2,445
—社會保障成本	4,373	3,250
—員工福利	11,687	12,549
核數師酬金	1,335	1,013
	<u>1,335</u>	<u>1,013</u>

7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期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於期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〇一〇年：無)。
- (b)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所獲得的盈利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

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據此所有內資和外資企業標準所得稅率從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本集團的主要所得稅率由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於五年期內將會逐步增加至標準稅率之25%。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適用主要所得稅率為24%(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22%)。

另外，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於外資企業賺取的盈利中進行的股息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企業預扣所得稅。於此期間，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按5%或10%的稅率計提預扣所得稅(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5%或10%)。

- (c)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55,714	42,059
遞延所得稅	21,179	22,243
	<u>76,893</u>	<u>64,302</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u>254,460</u>	<u>238,13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73,162</u>	<u>1,673,162</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1521</u>	<u>0.1423</u>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於此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9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擬派每股0.10港元， 等值每股人民幣0.0825196元 (二〇一〇年：每股0.10港元， 等值每股人民幣0.085278元)	<u>138,069</u>	<u>142,684</u>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中期股息於結算日並無確認為負債。

10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於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代價 (註a)	146,647	151,137
已付在建工程按金 (註b)	398,223	—
	<u>544,870</u>	<u>151,137</u>

註：

- (a) 餘額代表於二〇〇九年與出售本集團的湘江二橋之收費經營權有關的應收代價餘款以現值呈報 (按折現率5.32%) 的非即期部份。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代價款餘額為人民幣164,300,000元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700,000元)，將會於特許營運期完結 (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分22期每半年支付。按照收款時間表，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後將收取餘額人民幣146,600,000元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100,000元)。

- (b) 餘額代表已付一條收費高速公路的在建工程按金。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應收賬款主要為其他人士代本集團收取的路費收入。結餘賬齡為30日內。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人民幣1,059,300,000元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9,300,000元) 乃是本集團應收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政府」) 之應收剩餘補償款 (關於廣州一級公路應廣州市政府要求關閉遷移收費站)。

經廣州市政府同意，與關閉有關之現金賠償總額 (包括交出相關無形經營權和營運資產)，將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以現金支付。於報告期後，本集團收到部份應收補償款，因此，截至中期業績公告日止，與補償款有關的已收現金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542,600,000元。

本集團的收入一般是以現金付款及通常不會持有任何應收賬款結餘。因此，本集團不會為其客戶提供任何特定信貸期。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於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47,035	49,73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59,918	137,745
	<u>306,953</u>	<u>187,477</u>

應付賬款代表應付建造商之建造成本。

	於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天	732	4,675
31至90天	188	1,027
超過90天	46,115	44,030
	<u>47,035</u>	<u>49,732</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均以人民幣計值，及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與股息

本集團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報告期」）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23,3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9.1%，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254,5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6.9%。主要受惠於廣州北二環高速、廣西蒼郁高速、陝西西臨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和清連高速等項目收費的強勁增長。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分別成立了一家附屬公司並間接擁有廣西梧州港赤水圩碼頭51.0%股權，及增持廣西蒼郁高速剩餘10.0%股權。上述兩個項目均位於中國內地極具經濟發展潛力的西部地區，符合本集團的區域擴充戰略。其中，梧州港赤水圩碼頭是本集團投資的第一個內河碼頭項目，該項目是本集團向無經營期限制的交通基建行業擴張的首次成功嘗試，並進一步優化了本集團的資產組合。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0825196元（二〇一〇年中期：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085278元）。

業務回顧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長度 (公里)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經營期限 (年)
餘下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	9	高速公路	60.00	21
陝西西臨高速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5
廣西蒼郁高速	23.3	4	1	高速公路	100.00	19
天津津保高速	23.9	4	3	高速公路	60.00 ⁽¹⁾	19
湖北漢孝高速	33.5	4	1	高速公路	90.00	26
湖南長株高速 ⁽²⁾	41.6	4	5	高速公路	90.00	29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7.78 ⁽³⁾	18
廣州北環高速	22.0	6	10	高速公路	24.30	12
廣州西二環高速 ⁽⁴⁾	42.1	6	5	高速公路	35.00	尚待審批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1	懸索橋樑	30.00	17
清連高速公路	215.2	4	17	高速公路	23.63	23

(1)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為60%；收益分配比例：二〇一二年及之前為90%，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為40%，二〇一六年及之後為60%。

(2) 湖南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收購，七月份開始納入本集團營運分析項目。

(3)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18.446%。

(4) 西二環高速公路的經營期限尚待有關部門審批。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累計 (輛次)	累計 同比變動 %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累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3,234	6.2%	1,938.65	4.4%
陝西西臨高速 ⁽¹⁾	45,131	46.0%	603.43	63.9%
天津津保高速 ⁽²⁾	23,616	12.5%	395.19	-5.9%
廣西蒼郁高速	10,633	239.5%	289.24	183.9%
湖北漢孝高速	9,440	14.5%	217.31	51.8%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70,925	8.5%	2,819.48	4.8%
廣州北環高速	172,033	10.8%	1,629.62	4.3%
廣州西二環高速	32,191	35.6%	719.52	24.5%
汕頭海灣大橋	14,418	11.2%	537.55	9.1%
清連高速 ⁽³⁾	21,477	19.1%	1,257.82	19.8%

(1) 受二〇一一年世界園藝博覽會的召開及周邊路網日益完善等因素促動，上半年車流量和收費同比都呈現大幅上漲。

(2) 與本項目並行的濱保高速開通至今令區間車流結構發生變化，長路徑收益車流的路徑佔比持續走低，導致通行費收入同比下降。

(3) 清連高速連州至鳳埠段(連南段)已完成高速化改造，並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起按高速公路標準營運，至此，總長度約為215.2公里的清連高速全線貫通，促進了通行費收入和車流量的快速增長。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二〇一一年度第一季至第二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一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輛次)	二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輛次)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5,594	100,901
陝西西臨高速	41,392	48,829
天津津保高速	20,486	26,712
廣西蒼郁高速	12,604	8,682
湖北漢孝高速	9,800	9,084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69,320	72,513
廣州北環高速	165,598	178,398
廣州西二環高速	31,722	32,655
汕頭海灣大橋	15,105	13,738
清連高速	22,933	20,038

經營表現綜述

報告期內，我國經濟運行總體良好，繼續朝著宏觀調控預期方向發展，公路客貨運輸量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公路客貨運量同比分別增長8.0%和14.7%。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204,459億元，按可比價格計算，同比增長9.6%。世界銀行發佈的最新《中國經濟季報》繼續維持對中國經濟增長前景總體上依然良好的樂觀判斷，預計二〇一一年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9.3%。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廣東省經濟社會呈現產業結構不斷優化、品質效益不斷提高的良好局面。初步預計，上半年全省實現生產總值人民幣23,347億元，同比增長10.1%，高於全國同期平均水準。本集團擁有附屬項目的陝西、天津、廣西、湖南和湖北經濟發展步入快車道，上半年生產總值同比增長分別達到14.6%、16.6%、12.3%、13.4%和14.1%，均實現雙位數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下屬絕大多數項目收入增長情況符合預期。同時，近年來本集團不斷推進的投資拓展和結構調整帶來收入和利潤結構的深刻變化：一是廣西蒼郁、陝西西臨和湖北漢孝錄得50%以上的收入增長比率，成為拉動公司增長的引擎：廣西蒼郁高速受益於廣梧高速全線通車帶來的車流，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同比保持翻倍增長；陝西西臨高速受世界園藝博覽會的召開影響，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大幅上升，連創歷史新高；漢正街小商品市場正逐步搬入漢口北批發城，加上收費標準提高，漢孝高速的通行費收入同比大幅增長。二是附屬項目對公司利潤的貢獻率升至70%以上。廣州北二環高速由於相連接的廣清高速大修等因素影響，收入增速暫時放緩，但仍是公司最重要的利潤貢獻者；天津津保高速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因為濱保高速開通令區間車流結構發生變化、長路徑收益車流的路徑佔比降低所至，車流量同比仍在增長。

參股聯營的高速公路項目經營收入全部實現正增長，其中廣州西二環高速上半年累計增長24.5%，清連高速累計增長16.7%，汕頭海灣大橋累計增長9.1%，虎門大橋累計增長4.8%，廣州北環高速累計增長4.6%。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項目取得較大進展，我司順利接管了漢孝高速公路項目；成功收購了蒼郁高速公路項目剩餘10.0%股權，使其成為我司第二個全資控股附屬公司；梧州港赤水圩碼頭一期項目完成注資，取得營業執照，成為本公司又一家附屬公司，建設和試運營工作進展順利。長株高速公路項目完成了股權轉讓的相關審批，取得了新的項目公司營業執照，並順利實現接管。至此，公司附屬項目達到七個，橫跨兩個行業、分佈於六個省（區市），全國性、多元化發展格局已然成型，標誌著公司經營管理能力已躍上新台階。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廣東省內高速公路、橋樑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03,234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93.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增長6.2%和4.4%。

廣州北二環高速作為廣東省高速公路網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也是溝通廣州市北部地方國道幹線公路的重要紐帶，與多條高速公路及一級公路相連接。外地過境車只須通過廣州北二環高速就可直接到達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而不需經過廣州市區，大大減輕了廣州市區的交通壓力。受去年廣州亞運利好因素導致的去年車流基數較大、綠色通道運載鮮活農產品車輛全面免費放行政策、廣清高速龍山立交至獅嶺立交路段封閉大修及粵通卡九八折優惠政策等因素影響，報告期內廣州北二環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出現了增幅放緩的現象。

虎門大橋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70,925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281.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8.5%和4.8%。

受益於廣東地區生產總值穩步提升的大背景影響，虎門大橋通行費收入保持穩步增長，但受宏觀緊縮調控政策、綠色通道車輛免費通行政策、粵通卡實施九八折優惠等影響，虎門大橋上半年路費收入增長幅度略低於預期。

廣州北環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72,033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163.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10.8%和4.3%。

報告期內廣州北環高速受周邊路網貫通的有利影響，且大修後吸引更多客貨車通行，加上金沙洲創輝路上廣州北環高速路口開通，使金沙洲可直接通往廣州市中心區，上半年廣州北環高速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保持穩定增長。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32,191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72.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35.6%和24.5%。

受益於珠三角經濟的穩步發展，及廣賀高速公路、廣梧高速公路二期的開通，使通往廣西、貴州、雲南、四川、重慶等地的車輛增加，給廣州西二環高速帶來了良好的機遇，且作為廣州以西地區往來廣州花都白雲國際機場的便捷通道，加之廣州西二環高速加大宣傳力度，隨著車主對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逐漸熟悉和接受，促使車流量快速增長。報告期內廣州西二環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與去年同期相比均保持大幅上升。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4,418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53.8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11.2%和9.1%。

報告期內，汕頭海灣大橋受汕頭地區區域經濟的較快增長，二〇一〇年產業轉移戰略吸引珠三角、台灣等地區和在外潮商來潮投資，及324國道澄海路段仍在大修，汕汾高速和大橋分流效應較明顯，加上二〇一一年納入聯網收費、實施計重收費等影響，上半年汕頭海灣大橋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保持穩定增長。

清連高速

報告期內清連高速公路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1,477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125.8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19.1%和19.8%。

今年年初清連高速連南段開通後，清連高速全線貫通，為粵西北地方快速融入珠三角經濟圈提供良好機遇，收費里程增加以及通行條件改善對車流吸引效應顯現，車流量有較大增長；此外清連高速實行計重收費以來，為通行提供了更好的運營服務，加之加大了行銷宣傳力度，上半年清連高速通行費收入增長較大。

廣東省以外高速公路

陝西西臨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45,131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60.3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46.0%和63.9%。

報告期內，陝西西臨高速經營環境相比去年有所好轉，世園會召開和周邊路網日益完善均推動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增長，加上二〇一〇年西潼高速改擴建及市政道路施工分流禁貨，造成去年上半年車流量及路費收入下降明顯，上述原因下，使陝西西臨高速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保持大幅增長速度。

天津津保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3,616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39.5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12.5%和下降5.9%。

報告期內，隨著周邊高速路網的逐步完善，天津津保高速迎國檢大修完工後道路路況良好，車流量同比增長較大。但受濱保高速開通影響，「路徑分流」效應影響較大，長路徑收益車流的路徑佔比一直持續走低，直接造成天津津保高速天津段長路徑收益車輛的減少，加上「綠色通道」政策增加了天津津保高速天津段免費車的範圍，致使天津津保高速上半年通行費收入有所下降。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0,633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28.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239.5%和183.9%。

報告期內，受北部灣經濟圈產業轉移和路網貫通影響，及廣西高速公路實行全區聯網收費，且廣西蒼郁高速身處廣西高速公路東大門的有利位置，貨運車輛實行計重收費模式，加之大力加強行銷宣傳力度，上半年車流量和通行費實現大幅翻倍增長。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期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9,440架次及日均收入為人民幣21.7萬元，分別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上升14.5%和51.8%。

報告期內，武漢市政府決定將漢正街小商品市場逐步搬入漢口北批發城。作為緊鄰的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貨物流通量大幅增加，加上收費標準提高的影響，其通行費收入同比大幅增長。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23,333	571,359	9.1
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	434,647	354,057	22.8
營運盈利	365,555	300,993	21.4
財務費用	(44,928)	(29,595)	51.8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盈利減虧損	75,972	101,564	-25.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盈利	10,480	8,508	23.2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254,460	238,133	6.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 0.1521元	人民幣0.1423元	6.9
中期股息	138,069	142,684	

營運業績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為人民幣623,3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9.1%。隨著四條一級公路的收費經營權於二〇一〇年十月底被終止，作為比較用途，若剔除四條一級公路於二〇一〇年的收入（人民幣74,100,000元），收入增長為25.3%。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254,500,000元和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1521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6.9%。如剔除四條一級公路，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增長11.4%。漢孝高速公路（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完成收購）全六個月的貢獻已於報告期內合併入本集團。

報告期間，除了津保高速從二〇一〇年十二月起因濱保高速開通使區域車流量有輕微改變而導致錄得路費收入下降5.9%至人民幣71,500,000元外，所有收費項目較二〇一〇年同期都錄得收入正增長。在本集團控股收費項目之中，廣州北二環高速為本集團最高收入貢獻者，達到人民幣350,900,000元，顯示有人民幣14,700,000元或4.4%的增長。西臨高速為第二高收入貢獻者，達到人民幣109,200,000元，顯

示有人民幣42,600,000元或63.9%增長。蒼郁高速受惠於廣梧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開通，於報告期內有183.9%的收入增長至人民幣52,400,000元。漢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完成收購）於報告期內貢獻了人民幣39,300,000元至本集團的總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非控股收費項目表現，當中收入總共增長了8.9%，然而本集團應佔除稅後盈利／（虧損）卻下降21.5%，主要是因為清連高速尚在營運初期階段而錄得預期中的正常經營虧損及虎門大橋的稅務優惠期於二〇一〇年已完結，所得稅率由二〇一〇年的11.0%增加至二〇一一年的24.0%。

本集團從二〇〇九年十二月起改變其功能貨幣的會計政策，人民幣被視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而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均被視為外幣。根據有關的香港會計準則，按年結日的匯率折算轉換原外幣幣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從而產生的外匯兌換收益及虧損均於利潤表內確認。於去年同期，被確認入利潤表的淨匯兌虧損（主要是由於換算以港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600,000元。隨著本集團採取外匯風險措施，即利用人民幣業務在香港進一步放寬的措施所提供的優勢及直接將其大部份以港幣和美元列值的現金轉換為人民幣，來自外幣換算的匯兌虧損已極微小，以及反而於報告期內，主要因根據漢孝高速股權轉讓協議條款下鎖定轉讓價的人民幣對港幣匯兌率，而導致一項人民幣3,700,000元的淨匯兌收益被確認。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人民幣623,300,000元的收入，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9.1%。若剔除四條一級公路於二〇一〇年的收入（人民幣74,100,000元），收入增長為25.3%。

按本集團各控股收費項目的收入分析如下：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二〇一〇年	佔總收入	變動 %
		比例 %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350,896	56.3	336,195	58.8	4.4
西臨高速	109,221	17.5	66,647	11.7	63.9
津保高速	71,530	11.5	75,992	13.3	-5.9
蒼郁高速	52,352	8.4	18,441	3.2	183.9
漢孝高速	39,334	6.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¹⁾
	<u>623,333</u>		<u>497,275</u>		25.3
一級公路	—	不適用	74,084	13.0	不適用 ⁽²⁾
合計	<u>623,333</u>	<u>100.0</u>	<u>571,359</u>	<u>100.0</u>	9.1

註：

(1) 漢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底完成收購。作為比較用途，由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的收入為人民幣25,900,000元，報告期較此收入高出51.8%。

(2) 一級公路的收費經營權已於二〇一〇年十月底被終止。

報告期內，廣州北二環高速仍然為本集團貢獻最多收入。廣州北二環高速的收入為人民幣350,900,000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約56.3%（二〇一〇年同期：58.8%），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4.4%。

西臨高速的收入已從去年的暫時性下降反彈回升，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二位。於報告期內西臨高速的路費收入錄得63.9%的增長至人民幣109,200,000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約17.5%（二〇一〇年同期：11.7%）。

津保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三位，於報告期內下降5.9%至人民幣71,500,000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約11.5%（二〇一〇年同期：1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濱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開通後，導致區域車流量有輕微改變。

蒼郁高速的貢獻佔整體收入的8.4%（二〇一〇年同期：3.2%），受惠於廣梧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開通，報告期內蒼郁高速顯示出有令人滿意的183.9%收入增長，至人民幣52,400,000元。

隨着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完成收購漢孝高速，報告期內漢孝高速貢獻了人民幣39,300,000元的路費收入（佔整體收入約6.3%）至本集團。

隨著一級公路收費站於二〇一〇年十月底關閉，故報告期內不再有來自一級公路的路費收入（二〇一〇年同期：人民幣74,100,000元）。

經營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費公路之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88,700,000元（二〇一〇年同期：人民幣217,3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下降人民幣28,600,000元或13.2%。若剔除四條一級公路，報告期內的經營成本增加了人民幣18,900,000元或11.1%，其中無形經營權攤銷增加人民幣10,300,000元或10.8%；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9,600,000元或49.5%；及營業稅增加人民幣6,100,000元或40.2%，和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養護開支減少人民幣11,000,000元或49.4%（所有上述經營成本合共佔報告期內總經營成本約90.0%）。本集團的無形經營權是根據單位使用方法計算攤銷，而當中的攤銷率與車流量增長率是一致。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源於人員添加，員工薪金調整及根據有關政府政策而採用新的社會保障成本計算基準。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推行的新營業稅政策《國務院國發[2010]35號通知》，外資企業現在須支付（原來是獲豁免）「城市維護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

按本集團各控股收費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如下：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佔總成本	二〇一〇年	佔總成本	變動 %
		比例 %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1,304	53.7	94,982	43.7	6.7
西臨高速	24,772	13.1	35,805	16.5	-30.8
津保高速	36,912	19.6	28,032	12.9	31.7
蒼郁高速	14,147	7.5	10,323	4.8	37.0
漢孝高速	10,865	5.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88,000		169,142		11.1
一級公路	686	0.3	48,160	22.1	不適用
合計	188,686	100.0	217,302	100.0	-13.2

報告期內，廣州北二環高速的經營成本增加6.7%或人民幣6,300,000元，主要原因是其無形經營權之攤銷、員工成本和營業稅增加。

西臨高速的經營成本顯示下降了30.8%或人民幣11,0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〇一〇年產生較高的養護開支所致。

津保高速的經營成本增加了31.7%或人民幣8,900,000元，主要是因為無形經營權之攤銷和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蒼郁高速於報告期間的經營成本增加37.0%或人民幣3,800,000元，主要原因是無形經營權之攤銷和營業稅增加。

漢孝高速於報告期間已把全六個月的經營成本合併入本集團，使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增加了人民幣10,900,000元。

毛利

報告期間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上升了人民幣80,600,000元或22.8%。若剔除四條一級公路，報告期間的毛利則上升人民幣107,200,000元或32.7%。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率從二〇一〇年上半年的66.0%上升至報告期間的69.8%。

按本集團各控股收費項目的來自道路收費毛利分析如下：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期間		二〇一〇年上半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廣州北二環高速	249,592	71.1%	241,213	71.7%
西臨高速	84,449	77.3%	30,842	46.3%
津保高速	34,618	48.4%	47,960	63.1%
蒼郁高速	38,205	73.0%	8,118	44.0%
漢孝高速	28,469	72.4%	不適用	不適用
	<u>435,333</u>	<u>69.8%</u>	<u>328,133</u>	<u>66.0%</u>
一級公路	(686)	不適用	25,924	35.0%
合計	<u>434,647</u>	<u>69.7%</u>	<u>354,057</u>	<u>62.0%</u>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75,900,000元（二〇一〇年同期：人民幣65,0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0,900,000元或16.7%。若剔除四條一級公路，一般及行政開支於報告期間增加了人民幣19,700,000元或35.5%。該增加主要是源自員工成本（佔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約63.9%），在計入董事酬金下降（因董事人數減少）的影響後，淨增加人民幣8,600,000元。員工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新收購的漢孝高速產生的員工成本；二、人員添加和薪酬水平增加；三、根據有關政府政策而採用新的基準計算社會保障成本。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44,900,000元(二〇一〇年同期：人民幣29,6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加約51.8%。於報告期內，漢孝高速全六個月的財務費用人民幣20,500,000元已合併入本集團；而廣州北二環高速在報告期間的財務費用錄得減少了人民幣3,200,000元至人民幣10,900,000元。就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即少數股東)之免息貸款因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而被確認的財務費用增加了人民幣1,300,000元(非現金性質)。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盈利減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盈利減虧損在報告期間下降25.2%至人民幣76,000,000元。下降原因主要是清連高速在其公路培育期內的營運虧損及虎門大橋的稅務優惠期於二〇一〇年完結(由二〇一一年開始，所得稅率從二〇一〇年的11.0%調整至24.0%)。報告期間，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除稅後盈利增長23.2%至人民幣10,500,000元。

報告期間，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55,4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下降11.2%。然而於項目公司層面，虎門大橋在報告期間的收入有4.8%增長，至人民幣510,400,000元。隨著稅務優惠期完結，所得稅率從二〇一〇年的11.0%增加至報告期的24.0%。

報告期內，應佔清連高速的虧損為人民幣23,500,000元，在收費公路培育期間此乃是本集團預料範圍之內。於項目公司層面，收入在報告期間呈現16.7%增長至人民幣230,100,000元。展望未來，預期隨著宜連高速於二〇一一年第四季度開通，盈利能力將有可能提升，並預期將成為本集團較重要的盈利貢獻項目。

雖然在項目公司層面，廣州北環高速的路費收入於報告期內增長4.6%至人民幣296,100,000元，但報告期間因廣州北環高速的養護開支增加，使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盈利下降11.9%至人民幣29,300,000元。

報告期內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14,7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增長3.1%，其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9.1%至人民幣97,300,000元。

從二〇〇六年十二月通車後，廣州西二環高速於二〇一〇年開始錄得盈利。報告期內應佔西二環高速的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10,500,000元（二〇一〇年同期：人民幣8,5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23.2%。在項目公司層面，於報告期間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30,2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24.5%。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盈利及虧損及其有關的收入詳細分析如下：

	持有權益應佔 的百分比 %	收入 ⁽¹⁾		應佔除稅後盈利／(虧損)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²⁾	510,373	4.8	55,445	-11.2
廣州北環高速	24.3	296,140	4.6	29,287	-11.9
汕頭海灣大橋	30.0	97,297	9.1	14,732	3.1
清連高速	23.63	230,080	16.7	(23,492)	增損180.0
小計		<u>1,133,890</u>	7.3	<u>75,972</u>	-25.2
共同控制實體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130,234	24.5	10,480	23.2
合計		<u><u>1,264,124</u></u>	8.9	<u><u>86,452</u></u>	-21.5
註：					
(1) 乃屬於各項目公司層面的數據。					
(1) 由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應佔虎門大橋的盈利分配比率由二〇〇九年度的27.78%依合作企業合同約定變更為18.44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總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76,900,000元，比二〇一〇年同期增加了人民幣12,600,000元或19.6%。在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提供的五年過渡期下，本集團的國內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於報告期間所適用的所得稅率由二〇一〇年度22.0%增加至報告期的24.0%。廣州北二環高速的稅率於二〇一一年（是其稅務優惠期的最後一年）為12.0%及將會從二〇一二年起增加至25.0%。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254,5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6.9%。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如下：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 比例 %	二〇一〇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 比例 %	變動 %
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221,065	71.9	169,109	60.6	30.7
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¹⁾	86,452	28.1	110,072	39.4	-21.5
	<u>307,517</u>	<u>100.0</u>	<u>279,181</u>	<u>100.0</u>	10.1
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國內股息的預扣稅	(20,753)		(21,689)		-4.3
公司收入和開支	(32,304)		(40,959)		-21.1
投資收入	—		21,600		不適用
	<u>254,460</u>		<u>238,133</u>		6.9

(1)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除稅後盈利減虧損。

如剔除四條一級公路，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如下：

	報告期間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 比例 %	二〇一〇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 比例 %	變動 %
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222,292	72.0	160,575	59.3	38.4
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¹⁾	86,452	28.0	110,072	40.7	-21.5
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308,744	100.0	270,647	100.0	14.1
國內股息的預扣稅	(20,753)		(21,689)		-4.3
公司收入和開支	(32,304)		(40,959)		-21.1
投資收入	—		21,600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255,687		229,599		11.4

(1)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除稅後盈利減虧損。

如剔除四條一級公路，報告期間來自收費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308,7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14.1%或人民幣38,100,000元。報告期內來自控股收費項目的盈利佔72.0%（二〇一〇年同期：59.3%），而非控股收費項目佔28.0%（二〇一〇年同期：40.7%）。

在控股收費項目之中，本公司股東應佔廣州北二環高速的盈利（佔39.6%）為人民幣122,6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同期增長3.8%）；因為經營成本下降而致使本公司股東應佔西臨高速的盈利（佔18.5%）於報告期間增加196.8%至人民幣57,100,000元；蒼郁高速於報告期內扭虧為盈而本公司股東應佔其盈利（佔7.3%）於報告期間為人民幣22,400,000元；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津保高速的盈利為人民幣18,100,000元（佔5.9%），下降35.6%或人民幣10,000,000元。

在非控股收費項目之間，來自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和廣州西二環高速之盈利分別佔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18.0% (二〇一〇年同期：23.1%)、9.5% (二〇一〇年同期：12.3%)、4.8% (二〇一〇年同期：5.3%) 和3.4% (二〇一〇年同期：3.1%)。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宣派二〇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25196元 (二〇一〇年：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5278元)，並定於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派發予於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中期股息的派息率為54.3% (二〇一〇年：61.3%)。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未經審核)		變動 %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5,746,982	13,842,966	13.8
總負債	5,924,916	4,156,148	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790	2,111,929	-55.7
總借款	3,679,280	2,054,922	79.0
銀行借款	3,463,120	1,844,300	87.8
流動比率	1.6倍	2.1倍	
利息保障倍數	12.0倍	20.0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865,890	7,813,584	0.7

財務狀況分析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57.5億元，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13.8%。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104.1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0億元）；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20.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0億元）；應收一級公路賠償款人民幣11.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億元）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934,800,000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0億元）。於二〇一一年六月底，長株高速已被合併入本集團及無形經營權增加了人民幣27.0億元。於報告期後，本集團收到一筆屬應收補償款的部份款項，從而，截至中期業績公告日止，累計已收補償款現金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542,600,000元。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59.0億元，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增加42.6%。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35.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0億元）；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為人民幣216,200,000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0,600,000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2.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億元）。由於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六月底合併入本集團，使負債內增加了包括人民幣17.0億元的銀行借款，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2,500,000元和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之款項（乃是應付收購代價）人民幣543,000,000元。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報告期間的變動包括支付與國內可分派股息有關的股息稅人民幣36,600,000元。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98.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7.0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人民幣79.0億元，與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人民幣78.0億元相近。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如下：

項目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5,746,982	13,842,966	13.8
其中約90.0%是：			
無形經營權	10,408,268	7,740,035	34.5
在建工程	17,243	—	不適用
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投資	1,999,402	2,082,316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790	2,111,929	-55.7
總負債	5,924,916	4,156,148	42.6
其中約90.0%是：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12,860	582,560	-63.5
—長期部份	3,250,260	1,261,740	157.6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即應付少數股東)	738,662	773,364	-4.5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216,160	210,622	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58,168	1,100,669	5.2
總權益	9,822,066	9,686,818	1.4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865,890	7,813,584	0.7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934,800,000元，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下降55.7%。

報告期間，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75,9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80,600,000元)，是減去利息支出人民幣46,6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5,600,000元)和中國企業所得稅人民幣90,8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6,200,000元)後所得數。

報告期間，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0億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37,900,000元)。於支出方面，約人民幣16.0億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3,200,000元)屬於資本性支出。於流入方面，主要包括聯營公司的投資回報約人民幣182,0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51,300,000元)；及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1,0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9,800,000元)。

財務活動於報告期內所用的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65,1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34,100,000元)。於支出方面，財務活動所用的現金主要是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10,0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6,000,000元)；投資回報給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42,5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31,600,000元)及股息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為人民幣169,4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75,200,000元)。於流入方面，收到聯營公司償還貸款之款項人民幣50,7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無)。

流動比率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6倍(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倍)。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除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之外，還有一項應收款人民幣1,059,300,000元(作為一級公路關閉收費站補償協議之應收代價款餘額)。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212,900,000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2,600,000元)。對於各項從二〇一〇年下半年起承諾和完成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項目並於報告期內已運用到相當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較大部份同時亦增加了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減低流動性風險，管理層將採取小心謹慎的策略，務求可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未來營運資金及投資現金回報與資本及負債承擔。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有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由於財務費用增加，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數為12.0倍(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倍)。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期間，收購漢孝高速約支付人民幣769,500,000元；有關收購長株高速所支付的部份款項(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併入本集團後)約人民幣548,600,000元；收購蒼郁高速餘下10.0%權益支付人民幣54,000,000元及額外注資人民幣63,400,000元入一間聯營公司。注資入梧州港項目(於二〇一一年四月批准的合營協議)為人民幣87,200,000元，而合併帶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29,800,000元，因此產

生來自收購的一項淨現金流入人民幣42,600,000元。除前面所述之外，報告期內並無支付重大的投資金額。報告期內就添置無形經營權和其他固定資產總共支付人民幣97,200,000元（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6,500,000元）。

資本架構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3,463,120	1,844,300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216,160	210,622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即應付少數股東)	738,662	773,364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83	224
總債務	4,418,825	2,828,51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790)	(2,111,929)
淨債務	3,484,035	716,58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865,890	7,813,584
總資本	11,349,925	8,530,165
資本借貸比率 (淨債務／總資本)	30.7%	8.4%

本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35.0億元，是貸自中國大陸並同時以附屬公司持有的高速公路之路費徵收權作質押而獲得之人民幣浮息貸款。大約6.1%的總銀行借款，即約人民幣212,900,000元是一年內償還及約93.9%或約人民幣33.0億元是長期貸款。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為年利率5.23%（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5.35%）。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是若干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根據各附屬公司成立時有關合作企業合同的條款按相關股份比例投入資金的部份款項。此貸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為人民幣。該等貸款的賬面值以公允值呈報。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控股公司之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按需要時償還（除了關於收購長株高速的應付代價餘款之外）及以主要為人民幣。包括在本期內

有收購長株高速之應付代價餘款約人民幣543,000,000元(包括在二〇一〇年內有關漢孝高速的應付代價已於報告期內支付。)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79.0億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0億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本的69.3%(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6%)。

財務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政策主要是專注於防止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特別是處於不利的經濟環境和金融衰退的情況下，謹慎地管理現金及透徹地評估融資和金融產品的運用。於二〇〇九年下半年(金融風暴開始消退及金融市場轉趨穩定)至本報告期，本集團已抓緊一些投資項目並有效地承諾大量的內部資金及提高其槓桿比率。今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穩定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將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開支和投資需要。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所有收入皆源自中國，且均以人民幣列賬。同時，除了若干籌集資金的活動可能在香港發生之外，大多數開支均是於中國產生及以人民幣列賬。因此在貨幣方面，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有自然和高度的支配。

此外，在市場上預期人民幣升值中，本集團已於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將其功能貨幣轉為人民幣及於二〇一〇年本集團利用人民幣業務在香港進一步放寬的措施下所提供之優勢，直接把其大部份的港幣和美元以現金轉換成人民幣，並以同等幣值以註冊資本形式注入至本集團近期在中國成立的投資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及美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金額水平約為5,900,000港元。

所有本集團目前的債務融資主要為銀行借款方式並產生自中國。今後，隨著本集團繼續發展和融資渠道增加時，當人民幣貸款利率高於外幣貸款時，管理層將考慮以外幣列值的股權與債務融資作為期內投資項目的資金來源的另一途徑。本集團將維持與香港及中國金融機構之銀行業務關係，以利用兩個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

資本承諾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諾，其中約人民幣248,000,000元是已訂約但沒有撥備及約人民幣227,100,000元是已經批准但沒有訂約。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資本承諾。

本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217名僱員，其中約1,035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對僱員提供報酬，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

未來展望

經營管理

路費收入的增長與收費公路所在地區的經濟增長有很重要的關聯。展望來年，預計國內整體經濟將在結構性經濟調整與抗通脹中穩步增長，因此為本集團業務發展帶來挑戰與機遇。

受惠於地區經濟持續穩定的發展，預計本集團旗下較為成熟的項目如廣州北二環高速、陝西西臨高速、天津津保高速、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等依然是穩定的利潤來源。

廣州西二環高速受惠於周邊路網的逐步完善，車流量和收費繼續保持良好的增長趨勢，已於二〇一〇年首年度實現盈利，並有望成為本集團重要的新利潤增長點。集團於二〇〇九年收購的廣西蒼郁高速，受益於二〇一〇年六月底廣梧高速的全線貫通，收購後連續第三年實現盈利，車流量和路費收入迅猛增長，成為公司今年投資收購和營運管理的一個突出亮點。

清連高速已於二〇一一年初完成了連南段的高速化改造，全程約215.2公里已按照高速公路收費標準經營收費，未來必會成為本集團另一重要的利潤增長點。

於二〇一〇年收購的湖北漢孝高速、湖南長株高速（後者已於二〇一一年六月底完成有關審批，由公司全面接管）將受惠於國家大力支持中部地區經濟發展的政策，成為集團未來穩定、重要的利潤增長點。其中，湖北漢孝高速自公司全面接管後，運營情況理想，車流量、路費收入呈現良好的增長態勢，且機場北延線建設工程進展順利，預計二〇一一年十月份將建成通車，屆時有望進一步促使湖北漢孝高速的車流量、路費收入實現進一步的增長。

行業政策風險分析

二〇一一年六月八日，國務院總理溫家寶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研究部署促進物流業健康發展工作，推出了《推動物流業發展的八項配套措施》（簡稱「國八條」）；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四日，交通運輸部、國家發改委等五部委聯合發佈了《關於開展收費公路專項清理工作的通知》（簡稱「五部委通知」），要求通過一年左右全面清理行業內違規及不合理收費現象。

通過仔細解讀「國八條」及「五部委通知」，我們認為「國八條」旨在促進物流業的健康、良好發展，對本集團並無實質性影響。「五部委通知」則涉及較多清理整頓行業內違規、不合理行為和現象的具體措施。我們認為，本集團所投資及營運管理的各專案均是在開始營運時已獲得政府有關部門的合法審批，並一貫遵循有關法律、法規實行經營收費，應不存在違規、不合理行為和現象。我們並且認為，若從長遠來看，「五部委通知」可促使公路行業更健康、良好地發展，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反而可能面對更多良好的發展機遇。

近期關注的投資拓展方向

本集團將繼續充分利用自有及外部資源，除繼續保持對優質高速公路的投資拓展外，並積極考慮其他經營期限更長的交通基礎設施項目，優化本集團的資產組合，增厚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跟蹤國內多個經濟發展較為成熟的地區，主要包括：(1)近年來受益於武廣高鐵帶來機遇、經濟發展較為成熟，並受益於國家大力政策支援的中部地區；(2)受益於東盟自由貿易區發展及珠三角產業轉移而帶來發展機遇的西部省份；及(3)經濟發展成熟程度較高的珠三角及東部沿海地區。

我們將進一步抓緊在目標地區考察專案，發掘並適時投資於預計回報理想、發展前景看好的項目。同時，我們亦加強對現有資產的盤點、評估、挖掘及整合，進一步提升優質資產的潛力，並著力提高標準化、規範化的營運管理能力、提高整體的收益回報。

企業管治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除對下述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已在過去三年內輪席告退並獲重選連任。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招興

香港，二〇一一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張招興(董事長)、梁由潘、李新民、梁凝光、王恕慧及錢尚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